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集团”）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0月30日开市起停牌。2015年11月13日，公司发布了《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2015-048）。停牌期间，本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分别于2015年11月20日发布了《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2015-049）、于2015年11月27日发布了《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2015-053）、于2015年12月4日发布了《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2015-054）。

公司于2015年12月11日发布了《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2015-055），从12月1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本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于2015年12月18日发布了《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2015-056）、于2015年12月25日发布了《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2015-057）、于2016年1月1日发布了《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2015-058）。

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发布了《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临2016-001），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即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11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本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于2016年1月13日发布了《山东滨州渤海活

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 2016-002）、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发布了《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 2016- 003）。

交易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正在对交易具体方案进行研究、论证，初步尽职调查工作也已开展。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6 日